

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代码：  
2503-310112-04-01-638536



项目编号：202550121077

# 上海市闵行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文件

沪闵规划资源许方变〔2026〕3号

## 关于变更闵行区华漕镇 MHP0-1404 单元 39-02、40-02 地块建设工程设计方案的决定

上海城芮置业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填报的 20260309234496《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变更申请表》及所附的有关文件、图纸、资料收悉。

该项目经我局以沪闵规划资源许方〔2025〕84号文审定沪闵方(2025)DA310112202500753建设工程设计方案。现因优化设计方案，你（单位）申请对已批设计方案进行变更。

经审核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、《上海市城乡规划条例》和本市

城乡规划管理有关规定，我局准予变更下列内容：

1、关于总平面图调整，具体为：

(1) 39-02 地块：12#主入口构架、地库坡道位置、门卫和智能快件箱位置调整。3#、5#住宅的首层架空位置和布局调整。阳台、住宅户数、车位数、地库调整。

(2) 40-02 地块：纪高路机动车出入口宽度调整。9#主入口构架、车库坡道位置、门卫和智能快件箱位置调整。8#配套 P 站与垃圾房平面位置调整。3#、4#、5#、6#住宅整体抬高 3.6 米，首层设置地上车库，3#、4#、5#、6#住宅的层数从 17F 调整为 18F。3#、4#、5#、6#住宅架空层位置和布局调整。消防车道、车行动线、车库坡道调整。新增地上车库计容和不计容面积，总建筑面积变大，相应物业面积调整。地下商业及地库面积调整，取消住宅地下室。阳台、住宅户数、车位数调整。

2、关于平面图、立面图调整，具体为：

(1) 各户型阳台、设备平台、局部房间面宽、进深尺寸调整。

(2) 立面整体风格调整。

3、关于经济指标调整：经上述调整后，经济指标相应变化。

调整后，(1) 39-02 地块：总建筑面积由 74418.70 平方米调整为 74345.16 平方米，地上总建筑面积由 52445.70 平方米调整为 52497.16 平方米，其中：地上计容建筑面积为 47391.98 平方米（未变化），地上不计容建筑面积由

5053.72 平方米调整为 5105.18 平方米;地下总建筑面积由 21973 平方米调整为 21848 平方米。

(2) 40-02 地块:总建筑面积由 61568.72 平方米调整为 67739.15 平方米,地上总建筑面积由 43326.72 平方米调整为 49887.15 平方米,其中:地上计容建筑面积为 39567.76 平方米(未变化),地上不计容建筑面积由 3758.96 平方米调整为 10319.39 平方米;地下总建筑面积由 18242 平方米调整为 17852 平方米。

本次变更仅限于上述调整,其它部分均以原核发设计方案批复及附图为准。建设单位在取得本变更决定后,应及时按规定办理后续手续,并告知相关单位。

上海市闵行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6 年 3 月 27 日

---

抄送:

---

上海市闵行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6 年 3 月 27 日 印发